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云维股份”）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公司经营情况正常，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能投集团”）核实，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21 年 9 月 3 日、2021 年 9 月 6 日、2021 年 9 月 7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近期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二）公司自查重大事项情况

1、自本公司 2017 年 11 月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后，仍需按《重整计划》要求继续寻找并注入优质资产。截至目前，尚未确定交易对方或标的资产、且未正式委托相关中介服务机构。除上述需按《重整计划》要求的注入资产仍在继续寻找优质资产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2、公司被冻结银行账户中被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蓬

江法院”)强制扣划 22,340,426.85 元,目前该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被强制扣划的款项尚未退回(详见公司临 2021-029 号公告)。根据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东高院”)民事裁定书,本案生效判决的执行应结合破产重整计划统筹实施。公司已向广东高院执行局提交了《紧急情况说明及加快执行监督程序的申请书》,向广东高院申请纠正蓬江法院的错误执行行为。同时,公司向蓬江法院提交了《银行存款发还申请书》,要求蓬江法院纠正执行行为,将错误扣划的公司银行存款发还云维股份(详见公司临 2021-047 号公告)。公司将持续跟踪相关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监事会主席高颖女士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同意提名增补茹毅先生为公司监事,公司将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详见公司 2021-046 号公告)。

(三) 向控股股东核实的情况

公司发函向控股股东云南能投集团核实,其不存在与云维股份相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云维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五)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的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公司提醒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以本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为准。

(六)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风险提示

(一) 二级市场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1 年 9 月 3 日、6 日、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股价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 2021 年三季度上半年营业收入为 8.9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6.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96.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6.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79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5.11%。公司当前仍主要从事贸易业务，且预计短期不会发生变化。

（三）公司银行账户资金被实施强制扣划对公司业绩可能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关于公司农行账户被实施强制扣划事项，广东高院认定本案生效判决的执行应结合破产重整计划统筹实施。公司已向广东高院和蓬江法院均发出申请，要求纠正执行行为并退回被扣划的款项。因当前公司尚未收到相关回复或裁定，暂无法确认可能对业绩造成的最终影响数额，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8 日